

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海特生物”或“公司”)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8月30日在海特科技园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2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,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。出席会议的人数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,表决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满岐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及方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、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。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,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

《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海特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30 日